

证券代码：688678

证券简称：福立旺

公告编号：2025-055

转债代码：118043

转债简称：福立转债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 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16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四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与公司同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董事长、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董事选举情况

2025年7月16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许惠钧先生、洪水锦女士、许雅筑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选举刘琼先生、郭龙华先生、张征轶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同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陈秀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上述3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和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个人简历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日及2025年7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及《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54)。

(二) 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选举情况

2025年7月1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许惠钧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并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委员会具体成员如下：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名称	委员	主任委员（召集人）
战略委员会	许惠钧、刘琼、许雅筑	许惠钧
审计委员会	郭龙华、洪水锦、刘琼	郭龙华
提名委员会	刘琼、许惠钧、郭龙华	刘琼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征轶、许惠钧、郭龙华	张征轶

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主任郭龙华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025年7月1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许惠钧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许雅筑女士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贺玉良先生、骆红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陈君女士为财务总监，尤洞察先生为董事会秘书，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已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并审议通过，本次财务总监聘任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

在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尤洞察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并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候选董秘资格备案，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以及相关素质，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其任职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许惠钧先生、许雅筑女士的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贺玉良先生、骆红震先生、陈君女士、尤洞察先生的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三、证券事务代表的聘任情况

2025 年 7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刘金凤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刘金凤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所必备的专业知识和相关工作经验（简历详见附件）。

四、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江苏省昆山市千灯镇玉溪西路 168 号

电话：0512-8260 9999

邮箱：ir@freewon.com.cn

特此公告。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七日

附件：

1.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贺玉良先生，1981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6年5月至2008年7月任合众机电生设计课长；2008年8月至2020年12月任公司生产部经理；2021年1月至2022年6月任公司生产部副总监；2022年6月至今任公司行政管理部总监兼生产管理部副总监；2022年11月至2023年8月任福立旺监事会主席；2023年8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贺玉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骆红震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年8月至2002年4月任富士康富弘精密组件（深圳）有限公司冲压模具设计工程师；2002年5月至2012年1月任富士康富弘精密组件（昆山）有限公司冲压部门主管；2012年2月至2013年12月任捷普绿点（苏州）科技有限公司产品研发部门副经理；2014年2月至2024年5月历任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冲压事业部总监、运营高级总监、董事、副总经理；2024年6月至2025年6月任福立旺生产管理部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骆红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陈君女士，1975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0年10月至2010年5月任合众机电财务课长；2010年5月至2016年6月，任公司财务经理；2016年6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陈君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通过铸锋鱼肠11号私募证

券投资基金间接持有公司**177,535**股（按四舍五入取整）。陈君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尤洞察先生，1987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CICPA)。2009年至2013年，任华星会计师事务所项目主审；2014年至2016年，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员；2017年至2018年，任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行部项目经理；2018年至2021年，任江苏北人(688218.SH)证券事务代表、助理财务总监；2021年加入福立旺，2023年11月至2025年7月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第二十一届新财富金牌董秘、第十六届中国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杰出董秘·天马奖。

截至本公告日，尤洞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刘金凤女士，1992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职称，证券从业资格。2020年7月入职福立旺公司，历任公司财务专员、证券事务专员。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日，刘金凤女士未持有公司的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